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2 學年度特教系大學部獎學金公告

各位大學部的同學：

以下臚列本學期系上提供之獎學金資訊，有意申請的同學煩請於 113 年 3 月 18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前備妥申請表（請逕至系網頁下載列印 <https://www.spe.ntnu.edu.tw/index.php/news/>）及相關資料送交系所辦公室周佩蓉助教，以利彙整辦理，謝謝。

名 稱	名 額	申 請 人 資 格		獎 學 金 金 額	必 備 文 件
利音公司 特殊教育獎學金	1 名	本系四年級學生	熱心公益、積極 參與學校、系所 活動者	新台幣 10,000 元整	1. 申請表 2. 歷年成績單正本 3. 參與特教工作經歷 與服務績效
	1 名	本系二年級以上 聽障生		新台幣 10,000 元整	
陳榮華教授 育才獎學金	3 名	1. 大二至大四師資生，各年級 1 名（各年級間得流用）。 2.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該班前 50%，無記過處分或違規行為。 3. 家境清寒者或熱心服務者優先。 4. 申領本獎學金，當學期不得重複請領校內外其他獎學金，惟家境清寒者不在此限。		新台幣 10,000 元整	1. 申請表 2. 前一學期成績單 3. 前一學期學業總成績班排名名次證明 4. 歷年成績單正本 5. 國稅局年度全家所得清單或低收入證明（家境清寒者）
王振德教授 育才獎學金	1 名	1. 特教系大學部二年級學生。 2. 一年級學業成績平均達 GPA2.93(含)以上，無記過處分或其他違規行為，且本學年未獲本校其他獎學金者。 3. 家境清寒者（低收入戶優先）。		新台幣 10,000 元整	1. 申請表 2. 國稅局年度全家所得清單 3. 一年級上下學期成績證明 4. 若為低收入戶請附證明。
張正芬教授 育才獎學金	1 名	1. 特殊教育學系大二至大四合計 1 名。 2.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 GPA2.93(含)以上，無記過處分或違規行為。 3. 家境清寒者或熱心服務者優先。 4. 申領本獎學金，當學期不得重複請領校內外其他獎學金，惟家境清寒者不在此限。		新台幣 10,000 元整	1. 申請表 2. 歷年成績單正本 3. 國稅局年度全家所得清單或低收入證明（家境清寒者）

沈奕廷 紀念獎學金	1 名	1. 特教系大學部三年級學生。 2. 二年級學業成績平均達 GPA2.93(含)以上，無記過處分或其他違規行為，且本學年未獲本校其他獎學金者。 3. 家境清寒者(低收入戶優先)。	新台幣 10,000 元整	1. 申請表 2. 國稅局年度全家所得清單 3. 二年級上下學期成績證明正本 4. 若為低收入戶請附證明。
--------------	-----	---	---------------	--

特教系大學部各年級獎學金分配情形

獎學金	年級	一	二	三	四
勵志獎學金		10,000 * 2 名			
利音公司特殊教育獎學金			10,000 (1 名，聽障生)		
陳榮華教授育才獎學金			10,000	10,000	10,000
王振德教授育才獎學金			10,000		
張正芬教授育才獎學金			10,000		
沈奕廷紀念獎學金			10,000		

注意：

- ★ 大一勵志獎學金 2 名名額(每位 1 萬元整)，由推甄入學考試成績最優之本系新生及自費生中選填本系為第一志願且入學考試成績最優的新生。
- ★ 請各位同學在經過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時多留意布告欄上對於獎學金的公告通知，把握機會申請獎學金！！